

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HGJ-HN-202407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的投标人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0月08日09时00分到2024年10月12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8号楼D座11楼会议室。逾期未递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8号楼D座11楼招标部

七、其他

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资金已落实，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委托，资金来自财政及职工刷卡（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2.1 项目名称：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早餐、午餐食材供应项目

2.2 招标编号：FHGJ-HN-2024074

2.3 招标内容：食堂原材料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2.4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供货周期：三年

2.6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采购物资三年内将分多批次供货，具体采购物资的品种和数量以招标人通知为准，通知下达后 5 个工作日内供货至招标人指定地点（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食堂）。

2.7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1 个包段。

2.8 采购金额：每年最高 379500 元（其结算以实际采购发生的交易额为准）。

2.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食品卫生质量要求

（1）蔬菜类应达到新鲜一级，保持良好的色泽和新鲜度，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2）畜肉、禽肉类产品执行国家一级质量标准。每次配送产品必须具有动物检验检疫证明或“QS”食品质量认证标志，且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猪、牛、羊肉臀体部位需加盖定点屠宰及动物检疫公章。

（3）水产类、海鲜类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

（4）豆制品类食品应具有合格产品检验报告。

（5）米、面、油、调味品、干杂类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必须是正规的厂家生产的产品，证件齐全。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生产企业或经销商，持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3.3 投标人如果是生产企业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投标人如果投标人是经销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备案证明或《食品卫生许可证》；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生产能力、供货能力及完善的配送售后服务（出具承诺书，格式

自拟，加盖公章）；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或转包。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4年10月08日至2024年10月12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地点：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8号楼D座11楼招标部

4.3 方式：现场购买，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携带：

4.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4.3.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4.3.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三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4.3.4 生产企业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销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备案证明或《食品卫生许可证》。

4.3.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生产能力、供货能力及完善的配送售后服务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4.3.6 “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页面截图。（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

4.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备注：以上原件均须有效合格，验原件后留一份按以上顺序采用胶状方式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清晰完整的复印件；否则，不予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时间：2024年10月2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8号楼D座11楼会议室。逾期未递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 106 号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 0371-6356000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0998298 18039516762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8 号楼 D 座 11 楼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0998298 1803951676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 106 号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371-635600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8 号楼 D 座 11 楼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1-6099829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